

“我不要你爱我有多浓，
你只要想着这辈子只爱我一个就够了……情浓，我来。
我浓你淡，不腻不厌。”
他缠她，天生，命定，一生。

针叶◎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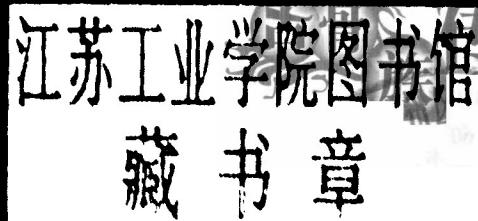
古骨传奇

GU GU ZU CHUAN QI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针叶
◎
著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青春酷语(第三辑)

主 编：珠 雅

责任编辑：吴日珊

装帧设计：花 雨

出版发行：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社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

电 话：0471-4971950

印 刷：广州市快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160 字 数：4000 千字

版 次：200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7-204-06802-5/I·1200

定 价：380.00 元(全 20 册)

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任何重制、仿制、盗版或以其他方式加以侵害，一经查获，必定追究到底，绝不宽贷。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目录

CONTENTS

第一部 犯太岁

缘起 古骨家族 002

第一章 乌齿 005

第二章 月夜 017

第三章 鬼现 028

第四章 骨墨 041

第五章 原则 053

第六章 穷奇 063

第七章 虫落 073

第八章 独摇 086

第九章 太岁 096

目录

CONTENTS

第二部 酸风射太白

缘起 赌局 102

开篇 留书三封 104

第一章 射月 106

第二章 拜师 117

第三章 幽安 128

第四章 共进 139

第五章 心定 150

第六章 离返 162

第七章 咸巫 174

第八章 心安 184

第九章 留连 196

第十章 回程 206

尾声 黑发 217

外篇 句子的浓缩 218

后记 221

第三部 镇辰星

缘起 时光飞逝 224

第一章 寻骨 230

第二章 偷袭 240

第三章 冷言 250

第四章 情淡 260

第五章 对阵 272

第六章 被弃 283

第七章 镇谁 291

第八章 肥遗 301

第九章 稚儿 308



第一部 犯太岁

她的声音……好听！

清脆的声音在耳边响过半刻后，男子才明白女子问的是他。定了定眼，他眸中映出女子微微露齿的笑靥。盯着女子轻轻开合的唇，他呆怔半晌——黑？

黑色黑色啊——他终于看到旁人议论了半天的黑色。

突然皱起浓眉，男子伸手捏住她的下颌，迫使她不得不仰起染上惊讶的面容。

她的颊光滑白皙，不黑；她的眉眼干净漂亮，不黑；她的唇色鲜红，更加不黑。而古怪的，是她的牙齿——漆黑如鬼般的牙齿。





第一部 犯太岁
黑店图：为人黑，食稻喉蛇，一赤一青，在其旁
一曰在豕亥北，为人黑首，食稻使蛇，其一蛇赤

缘起 古骨家族

古骨家族

上古时期，人，其实有许多种。

因为世代、气候的变化，许多稀有的人种慢慢消失灭绝，或者与现存的人种并存繁衍，外形渐渐与平常人无异。

这世间无奇不有。有人爱收集瓷器古董，有人爱收藏珍宝奇物，若是“非人”的灵类，他们会收藏些什么呢？

提到灵类，不得不提灵界——宇宙六界之一，从蛮荒世纪便与人类共同存在的世界，我们可以称它为“异世界”，若以他们的话说，他们是“灵界”。

灵界并非人类书籍中记录的模样，没有漫天飞舞的仙女，也不可能有大日如来、帝神天昊之流。他们也有家族斗争，也有争权夺利；有富有的灵类，也有穷苦的灵类。说来说去，其实与人类没什么区别，只是生存的空间不同。人类该有的一切，他们都有。

在灵界中，有一个称为“古骨”的家族。顾名思义，这一家族最喜欢收藏的，就是稀有生物的骨骼，无论是灵界稀有物，还是其他五界的绝种生物，全在收藏之列。

到了这一代，当家的老爷子对收藏已经达到痴迷，不知用了什么坑蒙拐骗的法子，居然让收藏阁——骨骨阁，空间爆满起来。当然，这意味着收藏量的增加，老爷子自是睡觉都笑了。

月有阴晴圆缺，古骨族也不例外。

老爷子的儿子不太喜欢家族的怪异嗜好，但儿子的儿子——即老爷子的宝贝孙子，自小受老人家影响，立志成为古骨家族最大的收藏家，扬言要在自己二十岁时，让骨骨阁的占地番三倍。

欣慰呀，欣慰！

老爷子自信没有白疼爱小孙子，亲自抱着他进骨骨阁观赏珍奇骨骼，看样子打算从小培养他的“骨骼鉴赏能力”。

这么一天——

小孙子吃饱了撑……咳，有那么点撑，趁着爷爷不在的当口，屁颠颠跑进骨骨阁，人模人样地准备欣赏一番。刚走进阁楼，衣袖很不小心地被门边独角兕的九曲犄角挂到，小家伙心思灵巧，肉团团的手臂一抬，轻轻拉回，不伤分毫。但太注重衣袖，却独独忽视了肉肉的屁股。

只看到小屁股一扭，便是 OX……“吱——噼啪匡啷哗啦轰！”

一阵轰然巨响，轻飘飘……骨尘飞扬。

小屁股后竖立的一排奇骨异骼，犹如砖头连环倒，霎时支离破碎，兜不回原型。

小家伙当场吓哭了起来。老爷子闻讯赶来，心头一紧，虽说没哭个捶胸顿足，眉毛胡子也皱成一团。

怎么办？一边是疼爱的孙子一边是自己迷到痴的收藏，两边他都舍不得啊。

思来想去，还是那不喜欢“怪异嗜好”的儿子想了个法子——让人再去为他搜寻这些兜不回原型的骨骼。老爷子一听，眉毛胡子立即垂下来，恢复慈眉善目的长辈样，命儿子立即派出得力手下，务必要找一模一样的骨骼回来。

儿子无奈，数了数破碎的骨骼数量，只得唤来自己最得意的五位助手、兄弟兼朋友，说是命令，实则请求他们务必在六界中找到一模一样的骨骼，特别强调是“一模一样”。

五人听闻消息，难得好心情地一齐赶来——看热闹。

一人扫了眼门边的混乱，蹲低身拾起一根骨关节，研究半天道：“怎么是黑色的，中毒的人骨吗？”

一人踢了踢滚到脚边的头骨，“这是什么东西，紫色的？”

一人手捏骨粉，在指上磨了磨，“很滑，这副骨骼定用硫磺熏过。”

一人冷眼，一人睡眼惺忪。

众人研究半天，有了决定——

不久后，五人分别收拾包袱，连夜逃跑——不不不，是欢快地启程寻找“一模一样”的奇异骨骼。

五人走后，骨骨阁中——

老爷子难过看着支离破碎的收藏，问儿子：“你用什么方法让五个家伙那么快出发？”

他们可是古骨家族中最大牌的“五星尊长”——金木水火土五大“星骨



第一部 犯太岁
照凶四……为人黑，食稻喉蛇，一赤一青，在其旁，
一曰在要亥北，为人黑首，食稻使蛇，其一蛇赤

宫”之顶牌执行者，让他们这么心甘情愿地做事，真少见哪。

“父亲，孩儿只是告诉他们，若是找回骨骼，会放他们半年的假。谁第一个找回骨骼，更能统领五宫、升官发财。”

“哦？哦呵呵呵……”老爷子明白了，抚了抚白须，干涸的嘴唇中飞出似喜又似期待的笑声，难过的心情消散了些。

五星尊长啊，他这把老骨头倒要看看，谁能真正的升、官、发、财！

“哦呵呵呵！”

第一章 鸟齿

黑齿国……为人黑，食稻啖蛇，一赤一青，在其旁。一曰在竖亥北，为人黑首，食稻使蛇，其一蛇赤。

——《山海经·海外东经》



熙熙攘攘的大街上，人头攒动。茶楼内，靠近窗台的桌边，坐着一位愁眉苦脸的男子。

基本上，繁华的广州城多了名发愁的男人算不得什么，街上男女老少依旧互相打听听着当下最时兴的传闻——

“听说了吗？又有新的东西出来。”

“是呀，这个月时兴的东西又出来了，听说是从爪哇国传来的。快去买吧，头三天价格便宜哦！”

“是吗？那我得赶紧去了。常氏生药铺的生意一向就好，迟了只怕买不到便宜的。”

“对对对，咱们也去。”

连续不断的声音传入男子耳中，令他从茶盏中抬头。扫视四周，众人也是私语一片，其中出现最多的，便是那“常氏生药铺”。

药铺的好坏不关他的事。

男子低头，丢一块肉给脚下伏睡的爱兽，同时叹了口气。

感到主人的叹息，似犬非犬的兽掀了掀眼皮，咬住肉块，吞咽间似乎也发出了一声近似人类的叹息。

此兽似犬，却比寻常犬类高大，全身毫毛亦较犬类细密绒长。因为样貌凶狠，茶客们顶多只看上一眼，便不再留意男人脚边的那团毛茸茸。若是有人细看，会发现这头兽更似虎。当然，因为无人细看，也就当它是只狗了。

盯着它慢慢嚼肉，男人又叹了口气。

他的衣衫不算华丽，淡灰的布衣上沾了不少尘土，脚上蹬一双兽皮靴，猜不出来自何种动物身上。黑发任意披散，身边的包袱只怕盗贼看了也生不了打劫之心。

除开愁眉苦脸，男子长相不丑，却也并不能用“俊美”形容。粗眉大眼，鼻悬唇厚，一眼看去带着蠢蠢的感觉。好听点，是憨厚。

在广州城，海外商贾、四地游客来往甚密，这样的人见多了，茶客也不奇怪。众人正议论间，一位女茶客的尖声突兀响起——

“快看，那不是常二公子吗？”

“啊哟，是呀！瞧瞧，他对面的是谁？是常大小姐的死对头呀。”

男子顺着众人的眼光瞧去，看到一位穿着褐色长衫的瘦弱公子，即是茶客口中的常二公子，二十出头的模样，在茶楼对面的王道人蜜饯铺买了两包澄沙米糕，常二公子身边站着位粉色衣裙的窈窕女子。男子听那粉衣姑娘道：“今儿轮到你来帮她买吃的。”

“是。”常二公子扬起微弱的笑，为买到新鲜的澄沙糕满意。

“我今儿一早就听说了，她又玩什么新鲜点子糊弄人啦！”粉衣女子娇笑着，背对男子，让他看不清容貌。

女子的话让常二公子的笑淡下，迟疑片刻才听他道：“家姐从不糊弄人，这糕要新鲜才好吃。先行一步，告辞。”

女子娇笑不断，冲常二公子的背影道：“小摇啊，论着辈分和我与你姐姐的交情，你也得叫我一声姐姐才是啊！我刚从她那儿来，你知道我看到什么？”

常二公子闻言回头。

“呵呵，不说了，你快些回去吧。只怕迟了，她全身都要变黑的，呵呵……”掩嘴娇笑，女子转身，袅袅娜娜地往反方面行去。

变黑？黑？

男子脚下一动，踢中眼皮半闭的兽。

街道上，常二公子呆了呆，盯住那女子身影，直到她在拐角处消失方转身。

茶楼内，临街的桌上搁着一锭小银，碟中还剩半块未来得及吃的卤肉。愁眉苦脸的男子不知何时已走到街上，那只毛茸茸的……算是狗吧，似乎踩着傲气十足的步子，跟随在男子身侧。

他们的目标，是常二公子。



她的声音……好听！

轻缓清脆，虽然声音不大，一字一句吐得非常清晰。

来到一条宽阔的街上，看着常二公子提着新鲜澄沙糕走进一间中等铺面的药店，男子抬头，看到“常氏生药铺”的匾额。

这条街开了许多店面，金纸铺、漆铺、金银铺、桦皮铺等等，另有几间酒楼茶楼和一些卖粥贩盐、卖一些小吃的小摊贩，整条街上人来人往，十分热闹。常氏生药铺内同样人头攒动，能将女子的话听清楚，因为男子早已一步跨入药铺，混在了买药的人群中。

除开刚进店的常二公子以及背对着他说话的女子，店中另有一名年轻小伙计和一个十六七岁的丫环，小伙计正在包药，丫环负责收讫银两。

男子踢了脚身侧的似犬兽，借着人缝又挤近数步，女子的声音更加清晰。

“这位大嫂，您用大真红玉膏最合适不过。您想知道这膏里有什么秘密？说出来其实也算不得秘密，只是加工精细，寻常人难得费心思去自己调制。”

“真的吗？”人群中有数位大嫂疑问。

“对。大真红玉膏洗脸最有效。本店特地找一年的杏仁去皮，加入滑石轻粉等成分，反复蒸融后，再加入脑麝少许，调和均匀而制。早起用以洗脸，数日后便可色如红玉。”女子点头，看似随意的粗辫在腰间晃了晃。

男子盯着晃动的蓝发带，又挤近三步距离。

哪里黑？他怎么看不出来。

女子穿着一件窄袖蓝花襦裙，束出纤细的腰身。虽说以背相对，脸侧的肌肤却白如滑玉，看不出黑的迹象。偶尔见她抬手，纤纤五指细长柔软，指尖圆润如珠，不显乌色。要说乌黑的，只有那一头编成麻花的油亮长发。

男子不自觉地又挤了挤，已挤到女子身侧。站在他身边的，是提着糕点，一直到现在也插不了口的常二公子。

“常姑娘的头发乌黑亮泽，还有香气呢。用了什么秘方呀？”某位发色如稻草的年轻女子一边让伙计包药，嘴中一边不停询问。

“发油。香发木樨油。”女子将乌辫拉到前胸抚了抚。

“你看，我的头发合适用吗？”

“不合适没关系，常氏还有宫制蔷薇油、洁发威仙油，保管让你的头发乌黑又芳香。”

让众位女子去药台试用，女子身边一人道：“常小姐，我最近火气大，气有些不顺。”

“气不顺？”女子似乎皱了下眉，随后明了，“周老板，您可以试试牢牙橄香散，与人谈生意时绝对不用担心口气混浊。”

“是吗？”被称周老板的男人挑眉笑了，喷着浓浓的口臭道，“拿五瓶……不，十瓶给我。”

“那边，让伙计帮您拿。”女子抬手，让周老板去柜台。

嗅到空中猛烈袭来的恶臭，男子忍不住皱起鼻，脚边的似犬兽也受不了似的呜了声。那位常二公子则技巧地侧身，躲过恶臭的袭击。

送走周老板，女子的声音自始至终未曾变过，听不出一丝厌恶。

她真能忍啊！男子有些佩服。

接下来，有人问如何去除脚溃烂，女子道：“金莲稳步膏，兔兔，取一瓶给这位客人。”

“是。”丫环应了声。

看不到女子的容貌，男子听只她一会儿“唐宫迎蝶粉”，一会儿“海方腋气净”，时不时为买药的客人建议着。

听了半晌，男子愁色又起，他似乎来错地方了。这个常氏生药铺里没有他要的东西，稀奇的药名倒是一大堆。男人想走，却又觉得既然来了，只听声音不见人不太划算。于是，干脆越过他人，直接挤到女子面前。

“这位客人，您想买什么？”

清脆的声音在耳边响过半刻后，男子才明白女子问的是他。定了定眼，他眸中映出女子微微露齿的笑靥。盯着女子轻轻开合的唇，他呆怔半晌——黑？

黑色黑色啊——他终于看到旁人议论了半天的黑色。

突然皱起浓眉，男子伸手捏住她的下颌，迫使她不得不仰起染上惊讶的面容。

她的颊光滑白皙，不黑；她的眉眼干净漂亮，不黑；她的唇色鲜红，更加不黑。而古怪的，是她的牙齿——漆黑如鬼般的牙齿。

黑的……黑的……莫非这儿有他要的东西？

被他突来的举动怔住，女子的明眸中染上错愕，柳叶眉渐渐皱起，颊上因男子的孟浪飞上红云。摇头挣扎，她问：“客人，我脸上有什么奇怪？”

她每说一字，黑齿便在男人眼中闪现一次。将头凑近，男子伸出另一只手，意图明显地想探上女子的唇……

“啪！”一道黑色物体抛向他，阻断男子意图不良的色手，也令他松开对女子的钳制。

什么东西？

男子微恼地接下黑影，眼神却紧紧地盯着女子，未错过她松口气的表情。待分神看清手中的物件，才发现是一包糕点——新鲜的澄沙糕。如此说来，阻止他的岂不是——

“客人想买什么？若是想调戏姑娘，对不住，这儿是生药铺，不是花洒地。秃宝，送客！”开口的正是瘦弱的常二公子，后一句是冲小伙计吼出。

“是，少爷。”小伙计秃宝跳出柜台，看了眼男子脚边的似犬兽，吞咽口水道：“客人请回。”这个看上去模样老实的客人不会放狗咬他吧？

男子正要解释，却听常二公子对铺中客人说了句“各位慢选”，便拉着女子走入内厅。经过他身侧时，女子还非常顺手地提过他手中的糕点，却不多看他一眼。

“客人？客人？请回。”伙计秃宝见他扭着脑袋盯在自家小姐身上，有点生气自己被忽视。

人影消失，其他客人收回惊讶目光后，男子问秃宝：“你家小姐的牙齿……”

“扑哧！哈哈！”秃宝大笑一阵，随后笑脸一变，“客人，你若不是存心买药，请回。若真想买药，先看看咱们店外今儿挂的告示牌。这可是我家小姐公子特地秘制的新药，您哪，是不是看这儿人多才跑进来呀！”

“……”男子无言，脚边的似犬兽却咧开了牙。

“还……还有，本店人多，看好您的狗，别让它乱咬人。”声音有点抖，却无损秃宝赶人的坚决。

男子听了伙计的话，竟真的走到铺外，开始仔细阅读今晨挂出的招牌，神色万分认真。而那只咧着白牙的……狗（小伙计眼中是这么认为），躺在常氏生药铺门前，成为名副其实的一尊睡狗。



黑玉固齿膏？什么东西？



男人双手负胸，站在铺门外研究半晌后，高大的身子越倾越斜，整个人几乎贴在墙上。从第一个字到最后一个字，他瞪着眼睛边数边轻声吟念，就差没用舌头去舔了。

憨厚的表情在他脸上挂了约莫一炷香，男人又要进店时，来了位壮汉，推着一车的药材等着小伙计收货。客人陆陆续续地来，店里人很多。常二公子露面点了货，让壮汉搬到后院，回身时对杵在门边的男人瞪了一眼。

得罪这位弱公子啦？

男人收到不太善意的睨瞪，低头看了看睡兽，闷叹一声，将视线调回招牌。

黑玉固齿膏啊，应该是牙粉之类的东西吧。男人想着，眉头皱紧，愁眉苦脸的神色却消了不少。他很想听刚才那位姑娘的声音，也想请教一些问题。不过……看样子，那位常二公子是不会让他如愿的，至少，在今天不会。

男人在店外等了不知多久，那位常姑娘一直没露面，一直到他肚子饿。

其实，他是见到有位慈祥的老妈妈为他们送来米饭，才想到自己从早上到现在什么都没吃。于是，就在最近的一家酒楼吃了饭，喂了爱兽，回来后继续再等。

小伙计和丫环很忙，男人看了半天，没见他们停下过。特别是小伙计，除了为客人拿药打包算价钱，抽着有空了还拖着扫帚清理地面。

地面？很干净嘛。

男人不太明白，叫秃宝的小伙计为什么那么喜欢扫地。一下午扫了二十多次，堂上的地皮都快被他掀去五层。

又冲店中瞅了瞅，确定那头发乌黑的常姑娘没有出来，男人坐在对街的台阶上，完全不顾灰尘污了衣衫。

他方才见常二公子为人看病，又听老伯唤他为“毒药”，想必他叫常毒药了。真是奇怪的名字，就不知那女子叫什么。男人忖着，抬臂抚摩趴在腿边的爱兽。

她为什么还不出来？他有好多问题想请教她。

“行了行了，我回去了。”

清脆的声音突然响起，引回男人昏昏欲睡的迷离。他睁眼，才发现夜幕低垂，那抹蓝色的纤细身影终于出现在常氏生药铺的招牌下。

男人见常毒药将女子送出店门，叮嘱丫环小心点，直到女子与丫环相携走出街口，才转身回店。

“穷奇。”男人低唤一声，憨厚的脸上露出微笑，身影已随了上去。

“咆哮——”似犬兽抖了抖毛，懒洋洋追在他身后。

“姑娘、姑娘！请留步！”男人急忙叫唤，令女子与丫环顿足回头，“我……我可以请教你一些问题吗？”

“……客人？”女子露齿一笑。

啊，真是刺眼！

盯着粉面黑齿，男人又怔住，一时忘了自己想问什么。半晌后，他恍然扬眉，笑道：“我叫摄缇，姑娘……姑娘如何称呼？”

不会叫常解药吧？那常二公子好像是她的弟弟（或哥哥）？一个叫“毒药”，另一个当然叫“解药”啰。

“客人……是要买药吗？常氏生药铺在那边。”女子指了指遥远的街道，又是露齿一笑。

“药？不是不是。”他想请教的是她为什么会想到以黑染齿，或者，解药姑娘天生如此？摄缇盯着她如鬼般的黑牙，“解药姑娘”四字差点脱口。

“客人叫住我，为了何事？”女子笑容不笑。

“我想请教，你的……”比了比她的黑齿，摄缇皱眉，“你的黑齿是天生的，还是……”

“客人没见到咱们店的黑玉固齿膏吗？这黑色正是用了固齿膏的结果。客人放心，黑色是固齿膏对牙齿的保护，三天后黑色自然脱落，牙齿则会更加坚固。”女子解释，“你若需要，店里还有一些，现在去买应该来得及。”

固齿？不不，他一点也不需要。

摄缇摇头。女子见他发呆，与丫环对视一眼，而后冲他微一点头，转身行走。

“姑娘。”身后摄缇又叫住她。

女子摇头，拉着丫环的手无意停留。本以为他叫过两声便放弃，谁知眼前一花，高大的黑影成了拦路虎一只。

“客人还有何事？”女子嘴角在笑，已有生疏。

“我叫摄缇，我是不是可以唤你……解药姑娘？”他猜着，不知为何，没见到她的黑齿，他反倒不习惯起来。

去去，才一天时间，习惯什么啊！摄缇心中呸了呸自己。

“解药？”女子呆住。

“我听到常公子被人唤为毒药，姑娘的闺名可是叫解药？”